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護理科系獎助學金方案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目的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下簡稱本院)為培育並遴聘優秀護理人才，與護理(科)系產學合作，共同培育學生並提供就業機會，特訂定本方案。

第二條 範圍

各校護理科系學生，經學校推薦者，得適用本方案。

第三條 權責

一、護理部：

辦理獎助學金申請、面試、陳核作業、負責學生到職前違約之獎助學金追回事宜。

二、人事室：

負責學生到職後違約之獎助學金追回事宜。

三、會計室：

協助獎助學金匯至學生個人帳戶。

第二章 獎助學金申請作業

第四條 獎助學金金額

每名學生每學期補助金額為新台幣六萬元整，一學年補助上下學期，共新台幣十二萬元整，並提供每名學生每學期 10,000 元之生活獎助學金。

第五條 申請條件

經學校推薦，符合資格者，經面試通過後擇優獎助。

第六條 獎助名額

不限名額。

第七條 申請方法

於開學二週內提出，填妥「護理(科)系獎助學金申請書」、「護理科

系獎助學金服務契約書」、成績單（前一學年度）及相關資料，向本院護理單位提出申請。

第 八 條 審定及撥款方式

- 一、申請後，由本院護理部審核，經資料審查及面談後，以簽呈方式陳核，會辦人事室、會計室，由院長核定。
- 二、本院核定後，獎助學金將分次按上下學期匯至學生個人帳戶(得依規定申報所得)。

第 九 條 義務與責任

- 一、受獎助之學生經本院審核通過後，需簽定「護理科系獎助學金服務契約書」，並依照本院安排至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服務。
- 二、在學期間應遵守校規，敦品勵學，不得有違法犯紀、危害院譽之行為。若有重大違規、違法事宜，經評估有危害本院之虞，將告知受獎助之學生取消獎助學金之權利，並於通知後一個月內以現金或匯款方式，將已領取之獎助學金、生活獎助金全額無息一次退還予本院。
- 三、就學期間因故欲終止領取本院提供之獎助學金補助，須檢附「終止領取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護理科系獎助學金聲明書」，並於事實發生日期一個月內以現金或匯款方式，將已領取之獎助學金全額無息一次退還予本院。
- 四、畢業後當年度須依據本院規定之到職日至本院辦理報到並履行服務之義務。若因故需暫緩履行服務之義務者(如服兵役)，應向本院提出書面說明，經本院同意後辦理申請延期服務。
- 五、畢業後應至本院服務，並依申請獎助學金之年限簽訂同等年限之聘僱契約(每申請一學年之獎助學金，即需於本院任滿一年)。如畢業後因故未履行至本院服務之義務時，須於畢業後一個月內以現金或匯款方式，將所領取之獎助學金、生活獎助金全額無息一次退還予本院。
- 六、於報到任職後，因故未能繼續履行服務義務，須依簽立之聘僱契約辦理，一個月內以現金或匯款方式，將所領取之獎助學金、生活獎助金全額無息一次退還予本院。

- 七、畢業後至本院服務時，若於畢業一年後仍未能考取護理師證書，需辦理離職，並於離職一個月內以現金或匯款方式，將所領取之獎助學金全額無息一次退還予本院。
- 八、已領有本項獎助學金、生活獎助金，不適用「最後一哩給薪方案」，領有本項獎助學金者，可再簽訂護理部簽約獎金，兩合約可併行，惟違約時，須同時返還獎助學金違約金、生活獎助金、簽約獎金。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版權所有，非經許可，翻印必究。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護理(科)系獎助學金申請書

附件一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照片 黏貼處
身分證字號		性 別	☐ 男 ☐ 女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戶籍地址				
聯絡地址				
就讀校系		就學期間	_____ - _____	
學 制	☐ 五專 ☐ 二技 ☐ 四技 ☐ 大學		_____年級	
申請年限	☐ 一學年 ☐ 兩學年 ☐ 三學年 ☐ 四學年 ☐ 五學年		e-mail	
前一年度 學業成績		實習成績		操行成績

自傳

檢附資料：

☐申請人已詳閱護理科系學生獎助學金作業辦法，並同意遵守該作業辦法之規定。

-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金融機構封面影本(匯款用)
- ☐服務合約書
- ☐成績單
- ☐其他相關資料_____

申請人簽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科)系主任推薦簽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護理部面談紀錄表

日期： / /

地點：

面談主管簽章：_____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護理科系獎助學金服務契約書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以下簡稱甲方)

立契約書人 _____(以下簡稱乙方)

_____ (以下簡稱乙方連帶保證人)

茲為甲方提供乙方獎學金事宜，雙方秉持誠信原則，同意遵守下列條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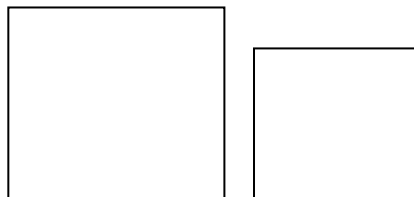
- 一、獎助金額：每學期獎助新台幣(下同)六萬元整，一學年上下學期共十二萬元整，並提供每學期 1 萬元生活獎助金，按每學期給付。
- 二、履約年限：乙方畢業後應接受甲方安排，至甲方醫院服務，並須任滿最低服務年限(每申請一學年之獎助學金、生活獎助金須任滿一年)。
- 三、乙方至甲方醫院服務期間，應遵守甲方醫院管理及工作規則之規定。
- 四、乙方接受獎助期間，如中途休學、延遲畢業、遭受退學處分或因其他因素，以致無法於應報到日辦理報到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一個月內，一次退還所領取之全數獎助學金、生活獎助金(無息)予甲方。因重大違反校規或違法，經評估有危害甲方之虞且經甲方通知取消獎助學金之權利者，亦同。
- 五、乙方應於畢業後一個月內與甲方洽定報到日期；若因服兵役，應於收到兵役徵集令後一週內主動書面告知甲方，經本院同意後辦理申請延後到職，並於退伍後二週內至甲方辦理報到；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延後報到或不辦理報到，否則視同違約，且適用本契約第六條之規定返還獎助學金、生活獎助金予甲方。
- 六、乙方於報到任職後，因故未能繼續履行服務合約，須依雙方簽立之聘僱契約辦理，並於一個月內以現金或匯款方式，將所領取之獎助學金、生活獎助金全額無息一次退還予甲方。若乙方畢業一年後仍未能考取護理師證書，乙方需辦理離職，並於離職一個月內將所領取之獎助學金、生活獎助金全額無息一次退還予甲方。
- 七、連帶保證人：乙方簽署本契約時，應覓連帶保證人(須為本國國民且年滿 20 歲)，倘乙方違反本契約，或不履行本契約規定時，保證人負連帶保證責任。如欲變更連帶保證人時，須經甲方同意後始得更換。乙方及連帶保證人應俟新保證成立後，始得解除原連帶保證責任。
- 八、如因本契約涉訟時，甲乙雙方及乙方連帶保證人應同意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並以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以下為簽署欄位)

(服務契約書請雙面列印)

立契約人

甲 方：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代 表 人：周德陽 院長
地 址：臺中市北區育德路 2 號



乙 方：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地 址：

(請親自簽名)



乙方連帶保證人：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地 址：

(請親自簽名)



連帶保證人
身分證影印本
黏貼處(正面)

連帶保證人
身分證影印本
黏貼處(反面)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延長服務附約

附件三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以下簡稱甲方)與_____ (以下簡稱乙方)，雙方在充分溝通及自由意志下，基於誠信原則同意約定如下：

一、乙方已與他院簽訂獎助學金者，甲方同意補貼他院違約金_____元，乙方同意至少服務滿_____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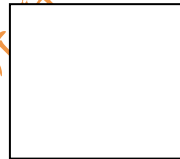
二、因可歸責於乙方之事由而終止本附約者(包括但不限於乙方未通過試用期考核、不能勝任工作；自請離職、轉調或職務類別變更；或遭甲方依法解僱或資遣等情形)，視為乙方未盡延長服務義務。

乙方違反前項約定者，應全額返還甲方所補貼之獎助學金_____元。

三、如因本附約涉訟時，甲乙雙方同意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並以甲方所在地之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立附約人

甲 方：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代 表 人：周德陽 院長
地 址：臺中市北區育德路2號



乙 方： (請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地 址：

乙方連帶保證人：

(請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終止領取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護理科系獎助學金聲明書

本人 _____ 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領取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提供予本人之獎學金計新台幣 _____ 萬元整。

現本人因 _____ 自動提出
申請終止向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領取獎學金，並同意一個月內無條件退還前述已領之獎學金。

立同意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行動電話：

戶籍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